

股票代码: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:603668 公告编号:2022-063

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...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7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...

Table with 2 columns: 原(公司)章程内容, 修改后的(公司)章程内容. Contains detailed changes to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including shareholding, board of directors, and general assembly procedures.

第八十六条公司选举二名以上监事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。累积投票是指股东大会选举或者选举时,每一股份拥有与选举或者监票人数相等的表决权,投票人所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,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、监事的名单及其简历... 第九十一条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,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,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,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、监票...

第九十六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零二条独立董事应当具有独立性,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: (一)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、主要社会关系(直系亲属是指配偶、父母、子女等;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、岳父母、儿媳女婿、兄弟姐妹的配偶、配偶的兄弟姐妹等); (二)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%以上或者本公司10名以上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...

第一百零七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一十一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

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一十五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

第一百一十六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一十九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

第一百二十二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二十五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

第一百二十七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三十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

第一百三十二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三十五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

第一百三十八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四十一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

第一百四十四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 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,应当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,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...